

# 山西河津入黄水系莫底沟废弃矿井酸性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2023GC010650)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河津市

## 1、招标条件

本山西河津入黄水系莫底沟废弃矿井酸性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招标项目编号：2023GC010650），已由河津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项目资金来源：除申请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地方财政配套解决，招标人为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河津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工程采用“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清污分流+分级源头处理+末端提升”综合治理技术对莫底沟 3 处废弃矿山酸性矿井水溢出区进行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经过系统工程治理后的矿山涌水水质达到汇入黄河指标要求。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源头减量工程、过程控制工程、清污分流工程、分级源头处理工程、末端提升工程五个部分。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山西河津入黄水系莫底沟废弃矿井酸性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

(1) 建设内容：①源头减量工程：在莫底沟 2 条较大型支沟中（接入主沟中已有排水渠）修建长约 3830m 排洪渠，并采用 HDPE 膜与水泥毯双层铺设防水，封堵重点工作区约 705hm<sup>2</sup> 范围内的地裂缝及落水洞，封堵莫底沟补给源区 28 口未封堵废弃矿洞（含未规范封堵），从源头上减少莫底沟 3 个出水片区源区大气降水入渗量；②过程控制工程：包含 3600m 钻进进尺的阻隔防渗注浆封堵工程和 4800m 进尺水平钻进疏水的顶板疏水分流工程、3600m 进尺的采空区疏水减污工程以及 3 处硐室清理工程约 2400m<sup>3</sup>；③清污分流工程：建设清污分流系统 3 套；④分级源头处理工程：建设 3 套光伏微电解系统、3 套连续产碱系统和 3 套可控温湿地系统；⑤末端提升工程（污水处理站）已完工验收，不计入此次设计；⑥

验收运维：通过必要的运维措施，确保工程始终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

(2) 建设地址：山西运城河津市下化乡莫底沟。

(3) 投资总额估算：6142.49 万元， 施工估算投资额为 5992.49 万元， 设计估算投资额为 150 万元。 本项目的最终限价为财政评审价的 100%。

(4) 计划工期：施工总工期：750 日历天（包含设计 30 日历天）， 运维期：自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5) 质量要求：设计质量标准：设计必须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国家、行业、山西省工程建设的技术标准、规范、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满足招标人的要求；施工质量标准：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图纸、国家有关规范标准相关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招标范围：依据本工程的初步设计开展资料收集、三维倾斜摄影及建模、水工环灾及气象水文调查、综合物探工程、水文地质钻探工程、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工程、地下水数值模拟等工作，编制施工图设计；提供相应设计技术交底，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施工图设计和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中标单位需免费提供为期一年的运维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含施工图设计）服务和工程施工以及竣工验收合格并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同时承担相关总体协调工作。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山西河津入黄水系莫底沟废弃矿井酸性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与修复工程 EPC 总承包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单位，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地质灾害勘查甲级、地质灾害设计甲级、地质灾害施工甲级及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2) 本次招标拟派项目主要人员要求：

①拟派总承包项目总负责人须具备水工环、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工程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负责人。

②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水工环地质或水文地质类或环境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③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以上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或联合体单位职工并提供由投标单位或联合体单位所在地社保中心出具的近一年内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并加盖社保单位章。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本次投标仅限两个单位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

②联合体各方必须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总承包项目牵头人、双方各自的项目负责人，约定双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总承包项目总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全过程综合管理和组织实施。

③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④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联合体的成员结构、相互关系均不得变动。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9月28日00时00分起至2023年10月12日00时00分，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CA

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完成注册,同步成功后方可使用 CA 下载招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3年10月30日15时00分。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

(<http://60.222.45.142:9000/>)上传经过 CA 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运城政府采购中心)(河东东街城建大厦西5楼开标2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30日15时00分

开标方式:本项目开标方式为远程不见面开标,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 七、其他公告内容

本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河津分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河津分局

地址:河津市龙岗路89号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3353480050

电子邮件:/

代理机构:山西德睿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红旗东街与中银南路交汇处人保财险大院4楼

联系人:杜先生

电话:1399498454

电子邮件:17618124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柳红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